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陳文琪

電話: 02-24201122-1303

傳真: 02-24201844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08月12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人力貳字第1030227399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227399A00 ATTCH1.doc)

主旨:檢送「基隆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聘僱人員年終考核暨待 遇調整處理原則」1份,並自明(104)年1月1日起生效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103年7月28日簽案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聘僱人員年終考核以發揮獎優 汰劣精神並激勵同仁戮力從公,俾求進行客觀公正之待遇 調整事宜,爰訂定本處理原則。
- 三、為使未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聘僱人員年終考核流程制度 化,爰請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配合本處理原則規定 ,應於每年十一月底前依規定辦理聘僱人員工作考核及申 請待遇調整事宜。

訂